

杭州爱普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之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3月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上发布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由于本公司与2015年10月8日正式挂牌，在2015年年初并未就《2015年预计发生关联销售》进行决议及预披露。现经相关核实确定，本公司2015年关联销售确定为偶发性关联销售，现予以更正。

原公告内容为：

二、议案审议及表决情况

会议以一人一票的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杭州爱普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关联销售》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2015 年度杭州爱普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与关联方杭州健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富阳市捷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发生日常性关联销售，交易金额分别为 984,180.93 元和 23,960.00 元。

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不存在损害杭州爱普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

杭州健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和富阳市捷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包昌福之弟弟包昌盛控股的企业，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包昌福为关联董事，应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回避 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现更正内容为：

会议以一人一票的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杭州爱普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2015 年 1 月-12 月公司与关联方杭州健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发生共计 984,180.93 元（不含税：841,180.28 元）的关联销售、2015 年 1 月-12 月公司与关联方富阳市捷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发生共计 23,960.00（不含税：20,478.63 元）的关联销售。

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不存在损害杭州爱普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况。

杭州健生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和富阳市捷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包昌福之弟弟包昌盛控股的企业，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包昌福为关联董事，应回避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回避 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除上述内容更正外，《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公告编号：2016-005

除上述内容更正外，《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杭州爱普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